

证券代码：834762

证券简称：清鹤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 上海清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 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独立董事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清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 2023 年的盈利水平及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未来投资计划和发展规划，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我们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王思伟、吕滨、周昆认为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对财务报告的审计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 （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的财务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清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周昆 王思伟 吕滨

2024年4月29日